政府采购项目

# 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XLX-2026-CS-007.1B1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宝鸡市数据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时　　间：二零二六年八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6
第三章 磋商评审办法 ..... 19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 24
第五章 商务要求 ..... 28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 29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32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LX-2026-CS-007.1B1

项目名称：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3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8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
| 1-1 | 安全运维服务 | 保障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稳定运行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8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2 个月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0）《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须具备合法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五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拟投入运维人员需持有有效的高低压电工资质证书；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含附表附注，且依据财会[2023]15 号文要求，审计报告须附有可查验验证码），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0）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03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递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供应商须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在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4.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未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的，影响投标时责任自负；

5.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数据局

地址：宝鸡市投资大厦

联系方式：0917-32639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39 号金石柏朗大厦 12 层 1201、1202、1205 室

联系方式：1869173192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项目经办

电话：18691731927

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27 日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磋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项目 | 要求与说明 | | |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宝鸡市数据局<br>联系地址：宝鸡市投资大厦<br>联系人：邓老师<br>联系电话：0917-3263979 | |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39 号金石柏朗大厦 12 层 1201、1202、1205 室<br>项目联系人：项目经办<br>联系电话：18691731927 | | |
| 3 | 采购内容 | 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 | |
| 4 | 采购预算 | 380,000.00 元 | 最高限价 | 380,000.00 元 |
| 5 |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依据 | 1、《政府采购法》及其法律法规；<br>2、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备案书。 | | |
| 6 |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磋商公告、磋商须知、磋商评审办法、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商务要求、政府采购合同文本、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 |
| 7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磋商响应函、保证金缴纳凭证、磋商报价一览表、响应方案、资格证明文件、其他磋商响应文件。 | | |
| 8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天。 | | |
| 9 |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 获取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03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br>获取地点：各供应商凭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下载采购文件。 | | |
| 10 | 磋商报价要求 | 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应是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 | | |

| | | |
|---|---|---|
| | | 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它任何费用。磋商货币：人民币。 |
| 11 |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 |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按照磋商组织机构指定账户以转账方式交纳磋商保证金。<br>保证金金额：RMB7500.00 元，（大写：柒仟伍佰元整）。<br>开户单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br>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br>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8742<br>转账事由：（名称或编号）项目投标保证金 |
| 12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磋商评审办法。 |
| 13 | 磋商评审小组 | 磋商评审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 3 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名专家。 |
| 14 | 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 详见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
| 15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地点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br>磋商地点：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br>**注：成交单位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公司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按要求签字盖章），纸质版应与电子版一致。** |
| 16 | 付款方式 | 分两次付款（服务每半年付合同价款的 50%。） |
| 17 | 服务期限 | 12 个月（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 |
| 18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9 | 签字和（及）盖章要求 |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实施一项内容即可；<br>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及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必须既签字又盖章。 |
| 20 | 成交服务费的收取 | 磋商采购项目全部完成后，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 |

| | | |
|---|---|---|
| | | 收取，根据收费标准下浮 5%。<br>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br>开户单位：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br>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br>账　　号：9189 0030 9510 801<br>注：成交服务费缴纳账号 |
| 21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方式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
| 22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br>**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遗漏，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br>**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br>**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br>**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br>**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br>**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 |

| | | |
|---|---|---|
| | | **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签署的均视其为无效投标文件。** |
| 23 | 所属行业 | 信息传输业 |
| **24** | **特别提醒** |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进行有效签到。签到内容包含供应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以确保在磋商环节能及时进行响应和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 |
| **备注** | | |

**一、采购当事人及预算**

1、采购人：宝鸡市数据局

2、磋商组织机构：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监督管理部门：宝鸡市财政局

4、采购预算：380,000.00 元

最高限价：380,000.0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5、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所规定的资格条件，从平台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自愿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磋商公告、磋商须知、磋商评审办法、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商务要求、政府采购合同文本、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磋商组织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组织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因供应商在阅读、理解磋商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磋商不利后果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4、供应商不得擅自转让、变卖或复制磋商文件参与磋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须在开标时间截止之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按要求上传对应格式的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SXSTF 格式）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磋商响应函、保证金缴纳凭证、磋商报价一览表、响应方案、资格证明文件、其他磋商响应文件。

2、参与磋商的供应商须具有与完成采购项目相适应的能力和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认证、认定等必要条件，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磋商组织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3、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天。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依法真实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磋商所有响应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应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磋商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公制单位（另有规定的除外）。

3、磋商所有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4、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加盖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5、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磋商组织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6、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应是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磋商货币：人民币。

a、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主体磋商报价标的的赠与行为，其最终磋商报价将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b、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的价格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c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磋商报价；

d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最终磋商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

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报价，将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五、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和退还**

1、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按照磋商组织机构指定账户以转账方式交纳磋商保证金。（不接受以个人名义交纳的磋商保证金，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名称须与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名称一致，否则不予退还。）

保证金金额：RMB7500.00 元。

开户单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8742

2、磋商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支付。

3、如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交纳，供应商须将加盖公章的保函复印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注：**保函须为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并附基本开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于开标截止时间前 3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持保函原件自行前往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 楼财务科进行验证，若保函未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验证，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a、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b、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c、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d、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e、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f、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

6、中标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持合同原件或复印件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六、磋商**

（ 一）磋商时间和地点

1、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 条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代表需按时签到。

2、磋商时，邀请有关监督管理机构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二) 磋商程序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开标大会开始。

2、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磋商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磋商会议开始，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4、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若不合格，按无效标书处理。

5、符合性审查，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若不合格，按无效标书处理。

6、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7、各供应商代表进行最终报价。

8、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编写评审报告。

**七、磋商评审小组的组成及工作纪律**

1、磋商评审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 3 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名专家。。

2、磋商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3、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

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4、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和响应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磋商组织机构说明情况。

**八、竞争性磋商及评审要求**

1、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磋商开始前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由磋商评审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磋商评审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磋商过程中，凡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在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评审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磋商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7、评审时，磋商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8、磋商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需要，落实有关政府采购政策。

a、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有关规定，提供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

b、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规定执行。

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提供的不视为监狱企业。

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在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活动终止：

A、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B、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C、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九、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留存和使用**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信用查询有效期限为该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截止。

3、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采购人及招标组织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十、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公告**

1、磋商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评审报告由磋商评审小组成员签字认可。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复函》。

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与成交公告同时发出。

## 十一、质疑的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方式：

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5、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一）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二）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四）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五）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书面及电联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组织专家小组与质疑供应商面对面进行质疑答复（拒不到会者视为自动放弃质疑权利），代理机构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7、针对本项目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将不再受理。

8、恶意质疑的法律后果

（一）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 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 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 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 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 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 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 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 夺政治权利。

9、质疑函接收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项目经办 联系电话：18691731927

**十二、合同的签订**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

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应当按经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成交服务费的收取**

磋商采购项目全部完成后，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收取，根据收费标准下浮 5%。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

**十四、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 第三章　磋商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评审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按响应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排列。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体评审按第七章第 5 部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进行。

2.1.2 形式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一致；

(2)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第二章第四项规定；

(3)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七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的要求；

(4) 磋商初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只能有一个报价，且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

2.1.3 响应评审标准：

（1）采购内容符合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2）响应有效期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8 款规定；

（3）磋商报价要求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0 款规定；

（4）服务期限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表：评审要素一览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附表：评审要素一览表。

2.3 评审程序

2.3.1 资格、形式及响应评审：磋商评审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形式及响应性进行评审，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及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

应。

2.3.2 磋商及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规定的澄清时限（期限）内，未能答复或者拒绝答复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的，磋商小组将根据其响应文件，按最大采购风险进行评审。

2.3.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2.3.4 磋商小组在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后，**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2.3.5 价格调整（政策性折扣）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评审时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2.3.6 比较与评价。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7 评审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2.3.8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质量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

2.3.9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附表：评审要素一览表

| 序号 | 评审部分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1 | 报价部分 | 报价评分 | 30 分 | 1.确定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格最低的投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br>2.价格分计算：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 =（评标基准价 / 该供应商的总报价）×30。 |
| 2 | 技术部分 | 项目团队 | 20 分 | 项目经理（8 分）：<br>1.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电气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计 1 分，高级职称计 3 分。<br>2.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计 2 分：<br>3.近 5 年具有类似电力运维业绩，1 项计 1.5 分，满分 3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 技术团队（12 分）不含项目经理<br>1.每配备 1 名持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电工），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br>2.持有中级职称证的 1 个计 1 分，高级职称证的 1 个计 2 分，满分 4 分；<br>3.技术团队中持有机电保护、高压试验或配电自动化等专业技能证书或培训证明的，1 个计 1 分，满分 2 分；<br>4.团队中有注册安全工程师的计 2 分。 |
| | | 项目实施方案 | 16 分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以及围绕“负一层高压配电系统运维”核心工作提出的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专业性及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br>1. 对本项目需求与隐患的分析理解；<br>2. 运维服务方案（日常巡检、7×24 小时值守、预防性试验、故障分级响应处置流程等）； |

| 序号 | 评审部分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 | | 3.运维团队管理、人员储备方案、运维工具及检测设备计划和清单；<br>4.运维全周期管理安排（年度运维工作的进度规划、人员排班、记录归档等）。<br>各项内容需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br>**每项计 4 分（单项中最优得 4 分，其余依次按照标准分值 20%递减，最低得 0 分），缺 1 项扣 4 分。** |
| | | 安全保障及质量管理方案 | 12 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综合服务保障方案，重点评审其针对高压配电运维工作的安全风险管控与质量保证体系的完善程度。内容应明确体现：<br>1.安全管理体系；<br>2.质量控制体系；<br>3.重点与难点应对。<br>各项内容需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br>**每项计 4 分（单项中最优得 4 分，其余依次按照标准分值 20%递减，最低得 0 分），缺 1 项扣 4 分。** |
| | | 应急保障与事故处理方案 | 12 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配电系统突发故障（如主路停电、设备短路起火、电压异常等）的应急保障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br>1. 应急处理预案；<br>2. 故障的定义和分级；<br>3. 故障的响应和反馈；<br>4. 故障处理流程。<br>各部分内容需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br>**每项计 3 分（单项中最优得 3 分，其余依次按照标准分值 20%递减，最低得 0 分），缺 1 项扣 3 分。** |

| 序号 | 评审部分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3 | 商务部分 | 类似项目业绩 | 10 分 | 截止投标日前，近十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每提供 1 份已完成的高压配电系统运维、数据中心电力设施维保类项目的业绩合同，计 2 分。累计得分不超过 10 分。 |

**3、供应商参与磋商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

3.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3.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5 有重大缺、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标准和要求的；

3.6 以虚假资料谋取成交的；

3.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8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3.9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电子投标文件（*.SXSTF）无法正常打开的或无法正常参与评审的；

3.10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信息

1.**项目名称：**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

2.**实施地点：**宝鸡市金台大道投资大厦22#楼负一层（高压配电室、低压配电（A/B）间）。

**3.运维对象：**高低压供配电系统、电源系统、照明系统、电缆及母线、防雷与接地等。

二、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表一：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配电系统巡检内容**

| 运行维护对象 | | 主要巡检内容 |
|---|---|---|
| 电气系统 | 高低压配电柜 | 开关状态、电压、电流、功率因数、有功功率、无功功率、故障信息以及相关保护装置的工作状态、控制电压等 |
| | 变压器 | 高/低压侧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因数、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负载比例、电压谐波总畸变率、电流谐波总畸变率、绕组温度、风扇开关状态等 |
| | UPS | 开关状态、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因数、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负载比例、电池组电压、电流、后备时间等（以动环监测数据为准） |
| | 电池 | 电压、电流、内阻、温度等（以动环监测数据为准） |

**表二：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配电系统预防性检查内容**

| 运行维护对象 | | 主要性能检查内容 | 主要脆弱性检查内容 |
|---|---|---|---|
| 电气系统 | 高低压配电柜 | 接地电阻、零序电流、器件发热情况、保护装置状态、计量仪表显示等 | 导线、器件发热情况、防雷器件情况等 |
| | 变压 | 输入输出电压、电流、温控器绕组 | 负载比、电缆、母线连接发热 |

| | | |
|---|---|---|
| 器 | 温度、风扇运转情况等 | 情况、运行噪音等 |
| UPS | 输入输出电压、电流、器件及导线连接发热情况、通风情况、控制面板显示等 | 负载比、器件、导线连接发热情况、电池后备时间等、通风情况、运行噪音等 |
| 电池 | 温度、导线发热情况等 | 温度、导线连接发热情况；是否氧化；漏液检查、变形等 |
| 电缆 | 检查电缆应排列整齐，无机械损伤，标志牌装设齐全、正确、清晰等 | 检查电缆接线端子连接可靠，有无过热及松动现象；检查电缆终端头断裂、烧损情况等 |

**（二）运维服务要求**

**1.配电系统基础运维**

**人员配置：**持有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岗位资格证件（高低压电工操作证）专业技术人员提供7×24小时运维值守服务，两人以上同时在岗。

**日常巡检：**每日开展不少于 2 次现场巡检，完整记录设备运行电压、电流、温度、噪音等运行参数，形成规范的纸质及电子巡检日志；发现异常隐患第一时间启动处置流程并上报业务主管部门；定期对配电系统内变配电站高压柜、开关及机构、刀闸、导引线、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母线排、干式变压器、UPS 系统、接地系统等关键设备，开展外观、运行状态、温度全面检查，并按计划有序推进值班巡检、半月检、月检、季检、半年度清理及年度检修工作。

**故障处理与应急响应：**对运维服务区域出现的故障提供现场应急处置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修复故障处理、抢修故障处理并按照工作流程及时提出专业的处置建议。建立 7×24 小时应急响应机制，一般性故障要求 1 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要求 8 小时内出具完整处置方案并推进修复；故障处置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故障分析报告，明确故障原因、处置措施及后续预防方案。形成完整“三同时”工作记录。

**设备保养与配件更换：**对配电系统老化或损坏的元器件（如断路器、接触器、避雷器等）进行保养，对需要维修的故障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包含人工和辅材），配件费用由甲方单位购买承担。

**运行数据监测与分析：**实时或定期采集电压、电流、功率等运行数据，进行分析评估，优化运行管理。定期（每季度）向业主单位提交运维工作报告；配合电力

部门开展高低压线路维护巡检等相关工作。

**安全管理：**落实电力安全作业规范，所有运维人员持证上岗，配齐绝缘靴、绝缘手套、验电笔等合格安全防护装备及操作工具（注：本项目所需的安全防护工具及装备需由供应商自行准备，并提供装备清单。），制定完善的停电、验电、挂牌等安全作业制度，严格遵守《高低压配电室安全操作规程》等工作相关规定要求作业，违规操作造成的后果，由运维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资产管理服务：**对设备资产进行管理登记，更新资产清单，设备变更管理，完成资产报表。

**2.预防性检测试验**

按照《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 596-2021）标准，服务周期内完成设备预防性试验，试验需委托具备对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试验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试验报告，并针对试验发现的隐患提出可落地的整改方案。试验内容如下：

**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配电系统预防性检测实验内容**

| 运行维护对象 | | 基础类操作 | 测试类操作 | 数据类操作 |
|---|---|---|---|---|
| 电气系统 | 配电柜 | 除尘、合闸、分闸等 | 互投测试等 | 运行记录备份 |
| | UPS | 旁路、清洁等 | 旁路测试、电池放电测试、周期性主/备切换、应急演练等 | 运行日志备份、报警记录备份、清除等 |
| | 电缆 | 年度维护保养等 | 按预防性试验要求开展预防性试验等 | 测试数据留档等 |
| | 变压器 | 外观检查、接线端子紧固等 | 绕组绝缘电阻测试、直流电阻测试、变比测试等 | 试验数据归档、异常数据预警记录 |
| | 安全防护装备 | 外观检查、清洁等 | 绝缘手套/靴耐压试验耐压试验等 | 检测报告存档、不合格装备更换记录 |

| | | | | |
|---|---|---|---|---|
| | | | | |

**3.分项报价要求**

供应商需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分项报价内容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基础运维人员人工费、日常巡检、保养服务费、预防性检测试验费、应急抢修人工及辅材费等。分项报价之和不得超过项目总预算，分项报价将作为合同签订及后期服务费用结算的重要依据。

**4.其他要求**

（1）明确安全责任：供应商须全面负责配电系统运维期间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因供应商人员操作不当、管理疏漏或违规作业导致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或火灾等安全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与经济责任。

（2）服务考核与扣款细则：定期对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结算挂钩。具体扣款细则如下：

①值班纪律：经甲方抽查或监控核实，发现值班人员脱岗、离岗、睡岗等不在岗情形的，每次扣款 500 元；

②安全隐患与履职考核：在日常检查或定期考核中，若发现配电系统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运维期间存在严重履职不到位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日常巡检不及时、预防性检测及试验未按计划开展或严重逾期、违规接线、安全工器具失效未更换、消防设施损坏未及时报修等），每次扣款 1000 元。

③上述扣款将直接从当期应付服务费用中予以扣除。若因考核不合格或安全隐患整改不力导致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三、绩效目标

保障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稳定运行，计划外停电年度不间断供电率不低于 100%，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全面排查并消除现有电力供应安全隐患，实现年度重大电力安全事故零发生，保障机房服务器、存储、网络等关键设备不间断供电，支撑市级政务平台与民生服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12 个月（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分两次付款（服务每半年付合同价款的 50%）。

三、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验收相关标准，并达到合格要求。

四、质量保证: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为了确保服务质量，成交供应商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五、合同实施

1、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与使用单位就此项目等一系列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将由成交供应商弥补采购人的损失。

六、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____对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2 成交通知书；

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2 标的**

2.1 标的名称：_____；

2.2 标的数量：_____；

2.3 标的质量：_____。

**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4.1 付款方式：_____；

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5.1 履行期限：_____；

5.2 履行地点：_____；

5.3 履行方式：_____。

**6 违约责任**

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7.2 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开户名称： | 开户名称： |
| 开户账号： | 开户账号： |

#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XLX-2026-CS-007.1B1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及盖章）

磋商时间：

# 目　　录

第 1 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 2 部分　保证金缴纳凭证

第 3 部分　磋商报价一览表

第 4 部分　响应方案

第 5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 6 部分　其他磋商响应文件

# 第 1 部分　磋商响应函

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授权（被授权代表姓名）为我公司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活动。磋商保证金：_____元。我方承诺如下：

一、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本报价已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各种费用。

三、我们已经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完全清楚和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四、同意提供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相关的其他任何证据和资料。

五、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尊重磋商评审小组的评审结论及成交结果

六、保证所有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且对其负法律责任。

七、如若成交，我们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签署采购合同，并履行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八、本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报价之日计算有效期为　　天。

九、与本磋商响应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 第 2 部分　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 第 3 部分 磋商报价一览表

## 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负一层配电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项目编号： 报价：（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备注 |
|---|---|---|---|---|
| 1 | | | | |
| 报价（大写）：_____ | | 报价（小写）：￥_____ | | |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注：1、首次报价表随磋商响应文件一起递交，以便磋商时使用，其内容和格式应与磋商文件中的首次报价表一致。若表中的项目内容确需变动，可在“备注”栏中写

2、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按四舍五入计。

3、报价不得超出项目限价。

# 分项报价表

**（根据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中分项报价要求自拟格式）**

# 第 4 部分　响应方案

参照采购内容及评分标准，格式自拟

# 第 5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须具备合法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五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拟投入运维人员需持有有效的高低压电工资质证书；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含附表附注，且依据财会[2023]15 号文要求，审计报告须附有可查验验证码),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10）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以上为供应商资格审查必备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用于委托人投标）

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于（　年　月　日）注册成立。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委托（被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代表本公司全权办理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务，并签署与本次竞争性磋商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本公司对被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　　天，特此声明。

| 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
| --- | --- |
| 职务： | 职务： |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br><br>（正面）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br><br>（正面） |
| （反面） | （反面） |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 （用于法定代表人投标）

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br><br>（正面） |
| （反面） |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 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将随中标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磋商时间：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并通过验收。度数据，无上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并通过验收。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磋商时间： 年 月 日

# 第 6 部分 其他磋商响应文件

## 6.1 服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服务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需对“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中所有内容进行逐条响应。

2、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或“完全响应”。未提供或投标响应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3、说明项应当注明证明材料的页码。

4、本表如为多页，应当每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 6.2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或“完全响应”。未提供或商务响应负偏离按废标处理。

2、本表如为多页，应当每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 6.3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6.4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投诉；

（15）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投标（响应）无效；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约谈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中标（成交）无效；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没收违法得所得；

7、吊销营业执照；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追究民事责任；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 6.5《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